

序号	处罚决定日期	执法主体	执法对象	主要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结果
1	2024年12月13日	枣庄市峄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	1. 31618采煤工作面运输巷第二部带式输送机机尾未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三百七十四条第九项规定; 2. 31614运顺联络巷第一道风门打开时不能发出声光报警, 风门开关传感器损坏, 未及时维护, 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条第五款规定, 31614下轨道顺槽掘进工作面综掘机内喷雾损坏不能正常喷雾、外喷雾有2个喷头堵塞, 未及时维护, 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条第五款规定; 3. 31618采煤工作面下面机尾端头2棵单体液压支柱初撑力小于12MPa, 不符合《31618采煤工作面作业规程》第三章第五节一(一)5中“单体液压支柱初撑力不小于90kN(压力不小于12MPa)”规定; 4. 31618采煤工作面下轨道顺槽距该巷开门点370m处, 回采侧巷帮局部煤矸脱落形成网兜, 金属网和锚杆盘未贴紧煤岩面, 不能保证行人安全, 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一百二十五条规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一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二条	罚款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 (¥35,000.00)